

# 108 學年度第 5 次院務會議紀錄

記錄：連曼君

開會日期及時間：109 年 1 月 15 日 11:00

開會地點：樂育樓 I204

主持人：郭瑋圻 院長

出席者：歐姿秀委員、廖翊宏委員、曾煥棠委員、張孝筠委員、段慧瑩委員(請假)、黃俊清委員、黃文經委員、林綺雲委員、黃傳永委員

討論事項：

**提案一、本院生諮系擬向總務處申請繼續借用校內餐廳二樓編號 P250 至 P254 之教室，作為生諮系建置心理諮商臨床訓練及臨終照護實作示範教學場地，提請審議。(提案單位: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說明：

- 一、經生死與健康心理諮商系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臨時系務會議(108.10.17)通過，請見 [附件一](#)。
- 二、生諮系原本在校內餐廳二樓建置悲傷輔導專業教室，自 98 年度起建置與登記為符合諮商心理師執業場所之「癒心鄉心理諮商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作為生諮系學士班與碩士班學生專業實習與實務訓練場所，也是合格的諮商心理師兼職與全職實習培訓機構。
- 三、校內餐廳二樓編號 P250 至 P254 之教室，因為緊鄰本中心，且內部有衛浴設施能提供臨終照護實作之洗浴設施需求，並有獨立會談空間，適合作為建置長期心理諮商臨床訓練及臨終照護實作之示範之教學場地。經本院於 106 年 3 月 23 日 1060004282 號核定簽文(影本如 [附件二](#))，總務處同意借用兩年。
- 四、經過多年的辛勤耕耘與努力，本中心自 106 年度起向臺北市政府衛生局爭取「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委託民間團體辦理社區心理衛生分區服務實施計畫」及自 107 年度起向臺北市政府衛生局爭取「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委託民間團體辦理自殺防治危險分級分區服務計畫」。另外，李玉嬋老師自 106 年度起爭取到「臺北市社會局補助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方案」共三案。成為善盡大學之社會責任，回饋社區居民，積極推展悲傷輔導理念，將心理諮商專業與專才貢獻於社會。
- 五、本中心自 107 年度起，為提升全職實習諮商心理師足夠的專業訓練，在專業督導的監督下，以提供社區免費諮商的方式加以補足，促使每位實習諮商心理師在法定的實習績效目標下完成需要的實習項目。
- 六、本中心申請繼續借用校內餐廳二樓編號 P250 至 P254 之教室，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作為生諮系建置長期心理諮商臨床訓練及臨終照護實作示範教學場地。
- 七、此案通過院務會議後將由生諮系上簽呈請長官核可後，送校園規劃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樂育樓地下室 IB101、IB102 轉由生諮系管理及維護。

決議:由學院管理及維護。

### 108 學年度第 5 次院務會議簽到表

紀錄：連曼君

- 開會日期及時間：109 年 1 月 15 日 11:00
- 開會地點：人類發展與健康學院會議室 I204
- 主持人：郭堉圻 院長
- 出席者：歐姿秀委員、廖翊宏委員、曾煥棠委員、張孝筠委員、段慧瑩委員、黃俊清委員、黃文經委員、林綺雲委員、黃傳永委員

編號	職稱	姓名	簽名處
1	委員	郭堉圻	郭堉圻
2	委員	歐姿秀	歐姿秀
3	委員	廖翊宏	廖翊宏
4	委員	曾煥棠	曾煥棠
5	委員	張孝筠	張孝筠
6	委員	段慧瑩	
7	委員	黃俊清	黃俊清
8	委員	黃文經	黃文經
9	委員	林綺雲	林綺雲
10	委員	黃傳永	黃傳永
11	助理	連曼君	連曼君
12			